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EVERBRIGHT GREENTECH LIMITED

###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7)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收益為港幣4,318,742,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4,245,875,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1,590,554,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565,385,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702,030,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822,208,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5%
- 中期股息為每股7.0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8.0港仙)

##### 中期財務業績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光大綠色環保」)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中期財務業績雖未經審核，惟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了審閱。安永就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而出具之獨立審閱報告載於即將寄予本公司股東(「股東」)之中期報告內。中期財務業績亦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益	4	4,318,742	4,245,875
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		<u>(2,996,160)</u>	<u>(2,819,731)</u>
毛利		1,322,582	1,426,144
其他收益		144,476	114,018
其他收益淨額		717	13
行政費用		(244,905)	(240,908)
財務費用	5	(359,211)	(261,676)
所佔一家聯營公司盈利		19,127	—
所佔合營企業虧損		<u>(11,333)</u>	<u>(11,105)</u>
除稅前盈利	6	871,453	1,026,486
所得稅	7	<u>(162,609)</u>	<u>(199,281)</u>
本期間盈利		<u>708,844</u>	<u>827,205</u>
應佔部分：			
本公司權益股東		702,030	822,208
非控股權益		<u>6,814</u>	<u>4,997</u>
		<u>708,844</u>	<u>827,205</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u>33.98港仙</u>	<u>39.80港仙</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間盈利	<u>708,844</u>	<u>827,205</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香港境外實體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扣除		
零稅項		
— 附屬公司	397,866	(181,339)
— 聯營公司	4,083	(967)
— 合營企業	<u>1,247</u>	<u>(749)</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u>403,196</u>	<u>(183,055)</u>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u><u>1,112,040</u></u>	<u><u>644,150</u></u>
應佔部分：		
本公司權益股東	1,097,732	642,516
非控股權益	<u>14,308</u>	<u>1,634</u>
	<u><u>1,112,040</u></u>	<u><u>644,150</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94,205	3,848,120
使用權資產		689,251	648,609
商譽		161,281	157,609
無形資產		13,967,348	13,311,103
合營企業權益		37,835	44,632
聯營公司權益		188,625	165,41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815,072	816,945
合約資產	11	6,893,479	6,310,283
遞延稅項資產		67,411	64,467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27,514,507</b>	<b>25,367,18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62,301	218,493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4,582,005	3,001,399
可收回稅項		3,981	5,047
合約資產	11	3,552,490	3,945,49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1,459	219,415
銀行存款		—	1,6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59,864	2,505,975
<b>流動資產總額</b>		<b>10,992,100</b>	<b>9,897,485</b>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3,961,111	3,970,96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411,033	2,314,706
租賃負債		1,526	2,333
應付稅項		55,565	47,530
<b>流動負債總額</b>		<b>7,429,235</b>	<b>6,335,537</b>
<b>流動資產淨額</b>		<b>3,562,865</b>	<b>3,561,948</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1,077,372</b>	<b>28,929,131</b>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2	159,094	150,56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5,663,442	14,618,667
租賃負債		13,455	6,503
遞延稅項負債		1,392,600	1,286,552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7,228,591</b>	<b>16,062,290</b>
<b>資產淨額</b>		<b>13,848,781</b>	<b>12,866,841</b>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b>			
股本		1,608,029	1,608,029
儲備		11,869,360	10,916,253
		13,477,389	12,524,282
非控股權益		371,392	342,559
<b>權益總額</b>		<b>13,848,781</b>	<b>12,866,841</b>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全部資料及披露事項，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貫徹一致，惟於本期間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附註2。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免（提早採納）*

修訂本對本集團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3 運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按業務範圍劃分)管理業務。按照內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呈報資料之一貫方式，本集團呈報了下列四個須予報告之分部。

- (i) 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建造及運營：該分部從事建造及運營生物質直燃發電項目、生物質供熱項目、生物質熱電聯供項目、垃圾發電項目及生物質及垃圾發電一體化項目，以產生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ii) 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建造及運營：該分部從事建造及運營危廢填埋項目、危廢焚燒項目、一般工業固廢熱電聯供項目及物化及資源化利用項目，以產生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iii) 環境修復項目運營：該分部從事環境修復項目運營，包括工業污染場地修復、污染農田修復、礦山及填埋場生態修復、工業廢氣治理、油泥綜合治理、河湖底泥及工業污泥治理、濕地公園建設和運營、環保管家服務及填埋場防滲工程，以產生運營服務收益。
- (iv) 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運營：該分部從事運營光伏發電項目及風電項目，以產生運營服務收益。

就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之大部分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之最高級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須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商譽、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按集團基準管理的公司間應收款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個個別分部之業務應佔之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由各個分部直接管理之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惟不包括按集團基準管理的公司間應付款項及其他企業負債。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須予報告分部所賺取之收益及所產生之開支或有關分部應佔之資產所產生之折舊或攤銷而分配至有關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業績之表示方式為「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經調整的「EBITDA」)。為了得出經調整的EBITDA，本集團之盈利已就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例如：董事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作進一步排除。

除有關分部業績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收益、各分部直接管理之借貸利息開支及各分部運營時所使用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增置之分部資料。

### 3 運營分部資料 (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就本期間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之須予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 建造及運營		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 建造及運營		環境修復項目運營		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運營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附註4)：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及須予報告之分部收益	3,318,634	3,639,878	759,238	446,306	131,698	61,912	109,172	97,779	4,318,742	4,245,875
分部業績：										
須予報告之分部盈利(經調整的EBITDA)	1,138,344	1,309,613	365,092	191,674	16,214	13,224	108,976	96,196	1,628,626	1,610,707
財務費用									(359,211)	(261,676)
折舊及攤銷(包括未分配部分)									(359,890)	(277,223)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									4,058	6,299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開支									(42,130)	(51,621)
綜合除稅前盈利									<u>871,453</u>	<u>1,026,486</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34,370	171,162	81,080	63,609	6,556	6,916	35,070	32,386	357,076	274,073
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 預付款項之非即期部分	269,321	889,372	1,379,206	816,961	29,344	3,132	31,106	4,559	1,708,977	1,714,024
增置合約資產之非即期部分	701,677	1,052,637	3,528	3,626	—	—	—	—	705,205	1,056,263
	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 建造及運營		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 建造及運營		環境修復項目運營		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運營		總計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須予報告之分部資產	27,373,789	25,658,491	8,088,552	6,707,061	740,975	660,590	1,397,677	1,312,799	37,600,993	34,338,941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905,614	925,727
綜合資產總額									<u>38,506,607</u>	<u>35,264,668</u>
須予報告之分部負債	12,230,779	11,105,026	3,806,004	2,942,256	567,904	487,772	463,782	456,999	17,068,469	14,992,053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7,589,357	7,405,774
綜合負債總額									<u>24,657,826</u>	<u>22,397,827</u>

### 3 運營分部資料 (續)

- (ii)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一個(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當地政府機關進行交易，有關交易單獨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該中國當地政府機關的收益為港幣961,012,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937,415,000元)。

### 4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705,344	1,602,668
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412,158	132,803
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2,435,076	1,918,767
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343,552	309,877
環境修復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131,698	61,912
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109,172	97,779
	<hr/>	<hr/>
客戶合約收益	4,137,000	4,123,806
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財務收入	181,742	122,069
	<hr/>	<hr/>
收益總額	<b>4,318,742</b>	<b>4,245,875</b>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中國當地政府機關的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總額為港幣3,598,743,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778,832,000元)。如附註3披露，該等收益計入四個分部。

## 5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315,715	265,144
租賃負債之利息	221	230
中期票據之利息	21,977	2,150
資產支持票據權利維持費	52,164	—
	<hr/>	<hr/>
產生之財務費用	390,077	267,524
減：資本化之利息*	(30,866)	(5,848)
	<hr/>	<hr/>
	<b>359,211</b>	<b>261,676</b>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借貸成本乃按3.89%至4.70%（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8%至4.90%）的年利率資本化。

## 6 除稅前盈利

本集團除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252,252	187,1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8,524	82,8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9,114	7,225
利息收入	(8,916)	(9,421)
政府補助金*	(84,435)	(54,147)
增值稅退稅**	(36,010)	(42,589)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6,837	5,294
已耗用存貨之賬面值	1,364,730	916,378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270,048	231,049
退休保障計劃供款	22,087	30,349
	<hr/>	<hr/>
	<b>292,135</b>	<b>261,398</b>

## 6 除稅前盈利(續)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獲發放政府補助金港幣82,676,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52,245,000元)，以資助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生物質綜合利用及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該等補助金概無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目前不能保證本集團日後將可繼續獲得該等補助。餘下金額為遞延收入攤銷。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權獲得中國增值稅退稅港幣36,010,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42,589,000元)。該等退稅概無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目前不能保證本集團日後將可繼續獲得該等退稅。

## 7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賺取任何應課稅盈利，故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業務之稅項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按應課稅盈利以法定稅率25%計算。本期間，根據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享有稅項優惠。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即期 — 其他地方：		
本期間計提	83,382	120,119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5,505	(4,814)
遞延	73,722	83,976
	<u>162,609</u>	<u>199,281</u>
本期間稅項開支總額	<u>162,609</u>	<u>199,281</u>

## 8 股息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0港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港仙)，合共約港幣144,625,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65,286,000元)。

## 9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盈利港幣702,030,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822,208,000元)及本期間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2,066,078,000股(二零二零年：2,066,078,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攤薄事件，因此並無對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作出調整。

## 10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i)	3,796,004	2,294,82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54,114	1,485,286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ii)	1,188	1,268
向非控股權益貸款	(iii)	26,240	25,021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iv)	23,800	16,117
		<u>5,401,346</u>	<u>3,822,516</u>
耗損	(i)	(4,269)	(4,172)
		<u>5,397,077</u>	<u>3,818,344</u>
減：非即期部分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88,832)	(791,924)
— 向非控股權益貸款		(26,240)	(25,021)
		<u>(815,072)</u>	<u>(816,945)</u>
即期部分		<u>4,582,005</u>	<u>3,001,399</u>

## 10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附註：

- (i) 按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計算並扣除虧損撥備，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不多於一個月	1,996,418	1,703,520
超過一個月但不多於兩個月	137,537	75,253
超過兩個月但不多於四個月	185,684	83,109
超過四個月但不多於七個月	1,080,783	98,907
超過七個月但不多於十三個月	151,808	177,487
超過十三個月	239,505	152,376
	<u>3,791,735</u>	<u>2,290,652</u>

應收賬款主要由發票日期起計九十日內到期。

- (ii)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該項預付款預計一年內確認為開支。
- (iii) 向非控股權益貸款由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股權作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利率的110%計息及可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前收回。上述結餘的所有即期部分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iv) 向一家合營企業提供的貸款人民幣5,000,000元(相等於港幣6,061,000元)計入應收合營企業款項。該筆貸款無抵押，按中國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125%計息且可於二零二一年收回。餘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收回。

## 11 合約資產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a)	7,437,444	6,789,387
未開發票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	(b)	2,650,465	3,162,113
環境修復合約資產	(c)	366,172	312,203
		<u>10,454,081</u>	<u>10,263,703</u>
減值		<u>(8,112)</u>	<u>(7,927)</u>
		<u>10,445,969</u>	<u>10,255,776</u>
減：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之部分		<u>(6,893,479)</u>	<u>(6,310,283)</u>
即期部分		<u><u>3,552,490</u></u>	<u><u>3,945,493</u></u>
履行與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相關的建造合約產生的合約 資產，而計入「無形資產」		<u><u>839,581</u></u>	<u><u>1,763,796</u></u>

附註：

### (a)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產生自本集團根據若干建造 — 運營 — 轉移(「BOT」)及建造 — 運營 — 擁有(「BOO」)安排產生的建造服務收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按介乎4.90%至6.60%的年利率計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0%至6.6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與已開展運營的若干BOT及BOO安排有關之款項為港幣7,437,444,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623,440,000元)。

根據BOT及BOO安排，本集團於建造期內不會自中國大陸當地政府(「委託人」)收取款項，而是於運營期內提供相關服務時，就本集團的運營服務收取服務費。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尚未到期支付，並將透過該等安排的營運期內收取的服務費償付。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之所有即期部分預計於一年內收回。

## 11 合約資產 (續)

附註：(續)

### (b) 未開發票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

結餘為若干新投入運營的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之應收政府上網電價補貼，產生自本集團運營收益。待根據中國財政部發佈的《關於開展可再生能源發電補貼項目清單審核有關工作的通知》(財辦建[2020]6號)完成政府行政手續後，該款項將會開出發票及收回。

### (c) 環境修復合約資產

結餘因履行環境修復合約而產生。該等合約包括規定於服務期內達到若干里程碑時即須分期付款的付款計劃。

## 12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 第三方	(i)	2,472,857	2,619,974
— 同系附屬公司	(i)	11,678	23,2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73,173	1,347,10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ii)	1,404	892
應付一個非控股權益款項	(iii)	1,303	1,273
非控股權益貸款	(iv)	11,300	—
遞延收入 — 政府補助金		148,490	129,041
		<b>4,120,205</b>	4,121,536
減：非即期部分			
— 遞延收入 — 政府補助金		(64,791)	(71,55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4,303)	(79,009)
		<b>(159,094)</b>	(150,568)
即期部分		<b>3,961,111</b>	3,970,968

## 12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續)

附註：

- (i)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應付賬款，其按發票日期計算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六個月內	2,210,864	2,396,749
超過六個月	<u>273,671</u>	<u>246,479</u>
	<u><b>2,484,535</b></u>	<u><b>2,643,228</b></u>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賬款合共港幣1,728,64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51,163,000元)為本集團BOT及若干BOO安排的應付建造款項。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應付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合約條款償還。

- (ii)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i) 應付一個非控股權益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一年內償還。
- (iv) 非控股權益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經營業績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新型冠狀病毒引發的肺炎疫情雖仍在持續，但全球整體的防疫形勢不斷好轉，國際貿易、投資以及製造業等領域逐步恢復，世界經濟加速復甦。作為最早走出疫情陰霾的主要經濟體，中國經濟深入影響世界經濟格局，尤其是積極倡導的綠色低碳經濟發展模式，正在成為引領世界經濟增長的新引擎。

回顧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中國政府歷史性地將「碳達峰」、「碳中和」納入生態文明建設整體佈局，並提出將加快建立健全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的經濟體系。圍繞碳減排目標，先後頒布並落地實施多項制度辦法，構建起一套完整的碳交易規則系統，以迎接開放在即的碳交易市場。在發展綠色低碳循環經濟體系的指導思想下，全國碳排放權交易市場交易中心落戶上海，國家綠色技術交易中心掛牌成立，綠色電力證書交易市場亦持續升溫。這些無疑為環保產業描繪出更加廣闊和更具潛力的市場前景，令中國的生態文明建設事業呈現出前所未有的嶄新局面。

作為一家中國專業環保服務提供者，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繼續秉承「情繫生態環境，築夢美麗中國」的企業願景，踐行「創造更好投資價值，承擔更多社會責任」的企業追求，堅持穩中求進，聚焦管理提升，突出創改驅動，為新一輪高質量發展籌謀佈局，實現各項業務穩健發展。

本集團主營業務包括生物質綜合利用、危廢及固廢處置、環境修復、光伏發電及風電等。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落實環保項目130個，總投資額達約人民幣321.41億元，累計承接環境修復項目40個，涉及總合同金額約人民幣11.31億元。

市場拓展方面，本集團全力推動轉型發展。生物質綜合利用業務向高附加值方向轉型，供熱市場開發工作持續推進；危廢及固廢處置業務穩步向工業環保服務商轉型，廢舊輪胎處置項目再下一城；自分拆上市以來首次佈局光伏市場，業務版圖延伸至香港地區。此外，本集團深入研究「碳達峰」、「碳中和」戰略背景下的市場機遇，積極探索新的商業模式，謀求打造新的增長極。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共取得15個新項目及簽署2份生物質供熱補充協議，涉及新增總投資額約人民幣7.42億元及環境修復項目合同總金額約人民幣1.17億元。新項目包括1個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1個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4個環境修復項目和9個光伏發電項目。項目規模方面，新增設計發電裝機規模13.78兆瓦，新增設計生活垃圾處理能力約每年18.25萬噸，新增設計蒸汽供應能力約每年45萬噸，新增危廢及固廢設計處理能力約每年10萬噸。

工程建設方面，本集團貫徹工程建設「多快好省法安廉」七字訣，穩步推進旗下項目工程建設。於回顧期內，新執行或在建項目14個，完工及投運項目13個。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建或執行中的項目共35個，包括3個光伏發電項目、1個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18個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及13個環境修復項目。本集團高度重視在建項目施工安全、建造品質和建設進度，通過不斷優化工程管理制度架構，提高施工現場管理水準。

技術研發方面，本集團高度重視通過技術創新為本公司的發展創造動力，正在開展的技術研究工作深入契合本公司業務轉型發展的需要。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重點圍繞碳中和、光儲一體化及動力電池回收等方面開展研究工作，為新業務類型的技術可行性提供支撐。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國際合作的重大專項——「一般可燃工業固廢安全清潔高效焚燒技術開發及應用」項目順利啟動，階段性工作初步完成。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持有授權專利189項，包括發明專利22項和實用新型專利162項，以及軟件著作權5項。

運營管理方面，本集團致力於通過精細化管理提高項目運營質量和運營效率，增強安全運營等級。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全面開展運行對標管理工作，推進生產管理系統主要指標統一、規範、及時、準確，定期組織開展項目間對標排名，促進落後項目對標先進項目，彌補差距，提升經濟效益，夯實精細化管理基礎。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深化落實環境、安全、健康及社會責任（「ESHS」）制度，編寫高風險作業安全管理標準，完善安全管理制度體系；深入開展隱患排查治理工作，降低事故風險；實時跟蹤項目公司污染物排放信息，規範環境管理。此外，為進一步規範安全管理組織架構，本集團組建包含155名專職人員的管理團隊，充實ESHS管理力量。

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深化風險效果評估工作，不斷提高風險管理水平。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對旗下項目公司進行了全面的風險檢查，並開展了風險點統計工作，圍繞合同管理與履行、財務管理、安全生產、達標排放等多個方面進行審計，並編製《風險及內控管理報告》，以此向各項目公司提出運作及經營合規方面的意見建議。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切實發揮風險管理的前瞻性和預警作用，風險管控效果顯著。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堅持常態化疫情防控工作不放鬆，時刻關注員工健康狀況，從而有效抵禦疫情對員工健康的影響，保障了本公司生產經營的正常進行。面對疫情導致原材料及環保耗材價格產生較大波動並影響原材料供應的情況下，本集團生物質綜合利用業務合理調配本系統內資源，保證項目正常運營；危廢及固廢處置業務通過拓展處理品種，以此增加處理數量；針對環保耗材的價格上漲，通過技術創新提高使用效率。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通過發揮規模優勢，不斷拓寬上游供應商供貨管道，確保原材料充足供應。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憑藉在可持續發展、企業管治及社會責任等的優秀表現，榮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主辦 BDO 環境、社會及管治大獎2021中的「ESG最佳表現大獎 — 小型市值」及「最佳 ESG報告 — 小型市值」兩個獎項。本集團亦連續第二年獲得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2020/21年度「商界展關懷」標誌，彰顯本集團對關懷社區、關懷員工及關懷環境的積極參與及承擔。

作為中國產業發展促進會生物質能產業分會（「生物質能產業促進會」）的主任單位，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配合生物質能產業促進會，開發生物質能發電項目溫室氣體自願減排核算指南團體標準，為國家「碳達峰」、「碳中和」提供助力；為保證行業健康可持續發展，編製了《關於對〈火電、水泥和造紙行業排污單位自動監測數據標記規則（試行）〉的相關建議》，並適時呈遞行業主管部門。本集團重視與行業協會及行業主管部門的聯繫，致力於通過行業協會推動行業整體向更高質量發展。

本集團堅信，高度透明的環境資訊披露和環保設施常態化地向公眾開放是驅動生態環保企業可持續發展的必要條件。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深化落實環保設施向公眾開放責任，旗下所有運營項目的煙氣及污水排放等資料均與政府監管平台聯網實時上傳，亦通過各種媒體途徑對項目環境影響評價報告、環境監測資料等進行公示，接受政府及公眾監督。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正式開放項目共27個，累計開展線下公眾開放活動93次，共接待1,800人次。

經營業績方面，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收益方面持續錄得增長。本集團持續強化籌建項目管理及穩步推進項目建設；運營服務方面，生物質綜合利用上網電量、生活垃圾處理量及蒸汽供應量持續上升，帶動運營服務收益持續增長。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4,318,742,000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4,245,875,000元增加2%。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港幣1,590,554,000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1,565,385,000元增加2%。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盈利約港幣702,030,000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822,208,000元減少15%。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每股基本盈利為33.98港仙，較去年同期之39.8港仙減少5.82港仙。本集團融資渠道暢通，資金充裕，各項財務指標健康。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盈利減少主要因為生物質綜合利用在建項目減少及運營方面受生物質原材料價格上漲和危廢市場經營環境困難影響。加上，因支持業務擴張借款穩步增長，財務成本相應增加，拉低了整體盈利貢獻。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生物質綜合利用、危廢及固廢處置、環境修復和光伏發電及風電分部的收益合計達約港幣4,318,742,000元，其中建造服務收益約港幣1,117,502,000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1,735,471,000元減少36%，至於運營服務收益約港幣3,019,498,000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2,388,335,000元增加26%。按收益性質分析，建造服務、運營服務及財務收入分別佔總收益26%、70%及4%。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生物質綜合利用、危廢及固廢處置、環境修復及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之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物質綜合 利用項目 港幣千元	危廢及固廢 處置項目 港幣千元	環境修復 項目 港幣千元	光伏發電及 風電項目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生物質綜合 利用項目 港幣千元	危廢及固廢 處置項目 港幣千元	環境修復 項目 港幣千元	光伏發電及 風電項目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收益										
— 建造服務	705,344	412,158	—	—	1,117,502	1,602,668	132,803	—	—	1,735,471
— 運營服務	2,435,076	343,552	131,698	109,172	3,019,498	1,918,767	309,877	61,912	97,779	2,388,335
— 財務收入	178,214	3,528	—	—	181,742	118,443	3,626	—	—	122,069
	<u>3,318,634</u>	<u>759,238</u>	<u>131,698</u>	<u>109,172</u>	<u>4,318,742</u>	<u>3,639,878</u>	<u>446,306</u>	<u>61,912</u>	<u>97,779</u>	<u>4,245,875</u>
除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 前盈利	<u>1,138,344</u>	<u>365,092</u>	<u>16,214</u>	<u>108,976</u>	<u>1,628,626</u>	<u>1,309,613</u>	<u>191,674</u>	<u>13,224</u>	<u>96,196</u>	<u>1,610,707</u>

受惠於國策支持，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共獲批政府各類補貼約人民幣72,517,000元及增值稅退稅約人民幣30,063,000元。

本集團繼續為股東創優增值，為回饋股東的支持及考慮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董事會宣佈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7.0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8.0港仙）。

## 生物質綜合利用

本集團主要利用生物質原材料發電及供熱。生物質原材料分為黃稈和灰稈，黃稈主要為農業廢棄物，如麥稈、稻稈、玉米稈、稻殼、花生殼等；灰稈主要為林業廢棄物，如樹枝、樹皮及其他生產木材廢料等。除此之外，本集團開發出獨特的城鄉一體化業務模式，將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與垃圾焚燒發電項目融為一體建設，統籌處理農林廢棄物及農村生活垃圾，開創了縣域生態環境治理的先河。

完善的生物質原材料供應體系保障了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燃料的充分供應及穩定運營，本集團亦通過區域統籌於鄰近地區近收購生物質原材料，控制燃料成本。通過技術優化與精細化管理相結合，本集團的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實現了長週期穩定運行，極大提升了項目運營水平及經濟效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擁有51個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分佈在中國境內10個省份，主要位於安徽省、江蘇省、山東省、湖北省及河南省等地。該些項目涉及總投資額約人民幣162.60億元，總設計發電裝機容量達1,039兆瓦，生物質總設計處理能力達每年808.98萬噸，生活垃圾總設計處理能力達每日約10,410噸。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運營及完工的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共49個，提供上網電量約2,894,208兆瓦時，較去年同期增加15%；處理生物質原材料約3,752,000噸及生活垃圾約1,664,000噸，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30%及55%；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蒸汽供應量約1,059,000噸，較

去年同期增加80%。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建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1個，設計發電裝機容量25兆瓦，設計生活垃圾處理能力約每日1,000噸。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港幣1,138,344,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3%。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貢獻淨盈利約港幣596,880,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3%。盈利減少主要由於在建項目數目減少以致建造服務收益相對減少，加上回顧期內受生物質原材料價格上漲影響，令運營成本增加所致。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生物質綜合利用分部之主要運營與財務數據摘要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b>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b>		
上網電量(兆瓦時)	<b>2,894,208</b>	2,514,567
生物質原材料處理量(噸)	<b>3,752,000</b>	2,891,000
生活垃圾處理量(噸)	<b>1,664,000</b>	1,077,000
蒸汽供應量(噸)	<b>1,059,000</b>	588,000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港幣千元)	<b>1,138,344</b>	1,309,613
分部淨盈利(港幣千元)	<b><u>596,880</u></b>	<b><u>771,831</u></b>

### 危廢及固廢處置

本集團主要從事一般工業固廢、危險廢物、病死動物等的安全處置和綜合利用，目前採用的處置方式包括焚燒、填埋、物化處理及綜合利用等。

本集團的危廢處置業務在行業中位於前列位置，可安全處置《國家危險廢物名錄》所列46類危廢中的43類，並於回顧期內繼續挖掘一般工業固廢熱電聯供業務發展潛力。雄厚的技術實力、一站式的服務能力令本集團可全面滿足各類客戶需求。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擁有61個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分佈在中國境內10個省份及自治區，主要位於江蘇省、山東省、安徽省、湖北省、浙江省等地。該些項目涉及總投資額約人民幣144.72億元，總設計處理能力達約每年294.19萬噸。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運營及完工的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26個，無害化處置方面，共處置危廢及固廢約104,000噸，較去年同期增加30%；資源綜合利用方面，共處置危廢及固廢10,900噸，較去年同期增加91%，並銷售資源化利用產品約4,600噸，較去年同期增加92%。在建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18個，總設計危廢處理能力達每年1,176,500噸。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港幣365,092,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90%。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貢獻淨盈利約港幣222,13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20%。盈利增加主要由於回顧期內符合貢獻建造服務收益的在建項目數目增加。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危廢及固廢處置分部之主要運營與財務數據摘要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b>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b>		
危廢及固廢處理量 (噸)		
— 無害化處置	<b>104,000</b>	80,000
— 資源綜合利用	<b>10,900</b>	5,700
資源化利用產品銷售量 (噸)	<b>4,600</b>	2,400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港幣千元)	<b>365,092</b>	191,674
分部淨盈利 (港幣千元)	<b><u>222,130</u></b>	<b><u>100,965</u></b>

## 環境修復

本集團的環境修復業務主要涵蓋工業污染場地修復、污染農田修復、礦山及填埋場生態修復、工業廢氣治理、油泥綜合治理、河湖底泥及工業污泥治理、濕地公園建設和運營、環保管家服務及填埋場防滲工程等。

資質方面，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具備環保工程專業承包一級、市政公用工程總承包二級、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三級、環境工程設計專項乙級(污染修復工程和水污染防治工程專業)、江蘇省環境污染治理能力評價甲級(污染場地修復)、江蘇省環境污染治理能力評價乙級(污染水體修復)、江蘇省環境污染治理工程總承包能力評價一級(污染場地修復)、江蘇省環境污染治理工程總承包能力評價二級(污染水體修復)等資質，獲批信用評級機構企業資信等級AAA證書並通過ISO9001、OHSAS18001及ISO14001管理體系認證。本集團亦持有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資質認定證書，可對外出具具有證明效力的檢驗檢測資料和結果。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執行中的環境修復項目共13個，分別位於江蘇省、山東省、安徽省及天津市，涉及總合同金額約人民幣6.89億元；另有2個項目處於籌建階段，涉及總合同金額約人民幣4,355萬元。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環境修復項目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港幣16,214,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3%。環境修復項目貢獻淨盈利約港幣2,560,000元，與去年同期大致持平。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環境修復分部之主要財務數據摘要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b>環境修復項目</b>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港幣千元)	<b>16,214</b>	13,224
分部淨盈利 (港幣千元)	<b><u>2,560</u></b>	<u>2,528</u>

### 光伏發電及風電

本集團共有13個運營的光伏發電項目以及2個運營的風電項目，分別分佈於江蘇省、安徽省、山西省、香港及德國，涉及總投資額約人民幣14.08億元，總設計發電裝機容量為126.86兆瓦。本集團負責建造、管理及運營該些項目，並將電力售予地方電網公司。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已售電力共約145,139兆瓦時，較去年同期增加7%，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港幣108,976,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3%。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貢獻淨盈利約港幣47,624,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9%，主要由於回顧期內風資源較強所致。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光伏發電及風電分部之主要運營與財務數據摘要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b>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b>		
上網電量 (兆瓦時)	<b>145,139</b>	135,965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港幣千元)	<b>108,976</b>	96,196
分部淨盈利 (港幣千元)	<b><u>47,624</u></b>	<u>43,790</u>

本集團堅持綠色發展道路，秉持「創造更好投資價值，承擔更多社會責任」的企業追求，努力提升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為持份者創造長遠利益。作為一家可同時實現減污與降碳的環保公司，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完成8個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碳排放權資產（「碳資產」）盤點，並與國內多家碳排放交易所及碳核査諮詢機構建立聯繫，充分預估各業務方向的碳減排潛力，以訂立本公司未來合理的碳減排目標，為中國如期實現「碳中和」貢獻本集團的應有之力。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共提供綠色電力約3,039,347兆瓦時，可供2,532,989個家庭一年使用，相當於節約標煤1,215,739噸，減少二氧化碳(CO<sub>2</sub>)排放2,598,747噸及減少森林樹木砍伐395,115,110株，以及共處理垃圾發電廠及危廢填埋場的滲濾液456,618立方米。我們深知承擔必要的社會責任對本公司長期經營的重要性，將以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為參照，推動本公司業務發展的同時，為人類和地球帶來正面影響，與其並肩前行。

## 業務展望

「十四五」期間，中國生態文明建設將進入以降碳為重點的戰略方向，推動減污降碳協同增效，促進社會經濟發展全面綠色轉型，實現生態環境品質改善由量變到質變的關鍵時期。進入新階段，在發展綠色低碳循環經濟體系的要求下，隨著包括碳減排在內的產業政策方針不斷完善，作為兼具帶動經濟增長和應對環境問題雙重屬性的戰略性新興產業，環保產業規模將進一步擴大，駛入高質量發展的快車道。

二零二一年是「十四五」規劃的開局之年，在「碳達峰」、「碳中和」發展戰略的深入影響下，我國環保產業迎來蓬勃發展的重要機遇期。與此同時，隨著產業逐步向更高質量邁進，行業政策由萌芽進入成熟階段，行業競爭必將進一步加劇。面對機遇與挑戰，本集團繼續堅持「三度並舉」的發展策略，即延長產業鏈的長度，挖掘市場佔領的深度以及拓

展業務範圍的寬度。本集團以「價值創造」為目標，以「改革提升」為抓手，透徹研究措施辦法，推動現有業務提質增效，同時亦不斷探索新的業務方向，搶抓新的市場機遇。

為加快業務轉型升級的步伐，本集團將瞄準行業發展前沿進行政策、市場和技術研究，尋找更加優質的市場、更先進的技術和高價值風險低的項目，為本公司新一輪戰略轉型儲備動能。本集團將一如既往穩步推進現有業務轉型發展，生物質綜合利用繼續拓展供熱業務，提高本公司現金流收入及盈利能力。危廢及固廢處置業務圍繞新《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實現從危廢到大宗固廢的外延式發展。環境修復業務著力打造生態平台合作聯盟，實現環境修復商業模式的創新與突破。

本集團將積極參與碳市場交易，全面加強碳資產的運營和管理，深入挖掘公司現有業務的「國家核證自願減排量」(「CCER」) 資源潛力，開啟碳資產開發、碳市場分析、綠色金融以及碳交易運作等碳交易市場的戰略佈局，進軍光伏、風電、光儲一體化等具備開發CCER潛力的新能源市場。光大綠色環保將以更加開闊的思路探索公司未來的業務方向，同時推動公司向科技型、生態型企業轉變。

展望未來，依託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這一堅實後盾及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的強力支援，憑藉開發及運營多元化項目組合的豐富經驗和強大的市場拓展能力，本集團將緊跟國家政策、把握市場動向，保持戰略定力，繼續秉承「創造更好投資價值，承擔更多社會責任」的企業願景，為發展成為中國環保行業的翹楚不懈奮鬥。

## 業績日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完成發行第二期中期票據，即二零二一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債券通/碳中和債/鄉村振興)(「二零二一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債券通/碳中和債/鄉村振興)」)，發行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期限為三年加兩年；票面利率於首三年為每年3.5%。本公司有權於發行日期後三週年調整二零二一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債券通/碳中和債/鄉村振興)的票面利率。經調整之票面利率於最後兩年須維

持不變。發行二零二一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債券通／碳中和債／鄉村振興）所得款項將用於償還相關農林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的項目貸款。

## 財務回顧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港幣38,506,607,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5,264,668,000元），淨資產則約港幣13,848,781,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866,841,000元）。而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6.52元，較二零二零年底之每股港幣6.06元增加8%。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64.04%，較二零二零年底之63.51%增加0.53個百分點。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48%，較二零二零年底之156.2%減少8.2個百分點。

### 財務資源

本集團對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審慎的原則，妥善管理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運營資金主要來自發行資產支持票據及中期票據所得資金、內部現金流及銀行提供之貸款。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港幣2,591,323,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底之港幣2,727,053,000元減少約港幣135,730,000元。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均為港幣及人民幣。

### 負債狀況

本集團致力擴闊不同的融資途徑及提升銀行貸款額度，儲備資金配合環保業務的發展。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償還貸款總額（包括二零二零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定義見下文））約港幣19,074,475,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底之港幣16,933,373,000元增加約港幣2,141,102,000元。貸款包括有抵押之計息借貸約港幣9,929,873,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566,054,000元）及無抵押之計息借貸約港幣9,144,60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367,319,000元）。本集團的貸款以人民幣及港幣為單位，分別佔總數77%及23%。本集團的大部分貸款均為浮動利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度約港幣23,355,947,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2,038,898,000元），其中約港幣6,986,947,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591,705,000元）為尚未動用之額度，銀行融資額度為一至十八年期。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與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中國郵政儲蓄銀行深圳分行」)簽署戰略合作協議，打開了雙方在生態環保領域合作的新局面。根據戰略合作協議，於未來三年內，中國郵政儲蓄銀行深圳分行將向本集團提供總額為人民幣50億元的金融合作，全力支持本集團旗下環保項目的投資建設及日常資金需求，為本集團提供全方位的優質、高效、優惠及個性化的金融服務。本公司將以本次戰略合作為契機，繼續深化落實雙方合作，與中國郵政儲蓄銀行深圳分行攜手建立長期穩定、互利共贏的良好合作關係。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收到由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交易商協會」)就本公司申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建議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5億元中期票據而發出的接受註冊通知書，而此註冊本金金額將於接受註冊通知書日期(即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起有效，為期兩年。中期票據發行對象為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內的機構投資者。有關中期票據將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流通。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完成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二零二零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的發行。二零二零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期限為三年加兩年；票面利率於首三年為每年3.68%。本公司有權於發行日期後三週年調整二零二零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的票面利率。經調整之票面利率於最後兩年須維持不變。發行二零二零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所得款項將用於一般營運資金及償還貸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餘下中期票據未發行之註冊本金額為人民幣25億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收到由交易商協會就本公司申請於中國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建議發行註冊本金金額上限為人民幣20億元資產支持票據而發出的接受註冊通知書，而此註冊本金金額將於接受註冊通知書日期(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起有效，為期兩年。資產支持票據發行對象為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內的機構投資者。有關資產支持票據將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流通。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完成發行首單以國家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國補」)之應收賬款為基礎的資產支持票據(「二零二一年度第一期資產支持票據」)。二零二一年度第一期資產支持票據發行規模為人民幣5.89億元；期限為三年，設置循環購買安排，首兩年為循環購買期。優先級發行規模為人民幣5.69億元，佔總發行規模的96.6%，票面利率4.05%，次級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00萬元。發行二零二一年度第一期資產支持票據所得款項將用於補充一般營運資金或向金融機構償還借款。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餘下以應收國補賬款為基礎的資產支持票據未發行之註冊本金金額為人民幣14.11億元。

##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列賬及功能貨幣均為港幣。本集團投資於香港以外地區(包括中國內地)存在外匯風險。一直以來，中國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所在地，佔總投資及收益超過95%以上。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貸款及主要交易以人民幣為單位，基本形成一種自然的對沖。本集團通過合理匹配各種貨幣貸款，適量控制非本位幣貸款，及採用合適的金融工具以密切管理外匯風險。

## 資產抵押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以本集團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下之若干收益權、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揭及使用權資產作為抵押。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資產之賬面淨值總額約港幣22,217,199,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019,934,000元)。

## 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建造合約而訂約之採購承擔約港幣725,607,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04,064,000元)，以及與注資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相關的資本承擔約港幣36,23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5,405,000元)及港幣零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575,000元)。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稅務寬減及豁免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而享有稅務寬減及豁免。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合共僱用逾2,400名員工。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總員工成本約港幣292,135,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261,398,000元)。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資歷、經驗、工作性質、表現以及市場情況計算釐定。除酌情獎勵花紅外，本集團亦提供持續培訓及其他福利予員工，包括醫療保險及強積金計劃。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相信維持穩健及高水平企業管治，不單是保障股東權益的要素，更能提升企業價值及加強本集團的問責性和透明度。本集團透過相關規章制度以強化內部監控、風險防範與管理。

董事會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目前董事會轄下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管理委員會負責日常業務經營管理，研究及審議本公司的發展戰略、規劃、經營方針、年度計劃及實施情況。管理委員會作為本集團日常業務活動決策中心，監督本集團各業務單位的日常經營、安全與環境管理工作，並向董事會匯報所有重大的決策、人事變動及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及事項。另外，亦設立內部審計部和風險管理部，分別進行內部審核及風險管控，以提升本集團的管治水平。

此外，本公司已成立有具體書面職權範圍的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旨在監督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事宜上的管理工作和成效，確保不同可持續發展政策及措施得以於本集團不同業務範疇和業務單位順利執行。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轄下設立三個工作小組：運營管理工作小組、僱傭及社區投資工作小組及合規與風險工作小組，分別負責本公司環境與安全、社會與人力資源及管治與風險管理事宜，由本公司負責不同職務的員工擔任成員。三個工作小組的成員會在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會議上，就不同範疇向各委員彙報策略的履行及目標實踐等情況。

###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現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鄒小磊先生（主席）、曹為實先生及嚴厚民教授。其主要職責其中包括獨立檢討本集團財務申報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行之有效、監管審核流程、審視本公司財務報表是否完整、準確、清晰及公平、考慮內外部審核的範圍、方法及性質以及審閱及監控關連交易。有關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分別列載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的網站內。

於回顧期內，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重要審計事項如重要的會計估計及判斷領域，批准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並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匯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年度財務業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及本公司內部審計部及風險管理部發出的報告）進行討論。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由董事會主席王天義先生（主席）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鄒小磊先生、曹為實先生及嚴厚民教授。其主要職責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藉以配合本公司的企

業策略；考慮物色適當人選擔任董事的需要，並就甄選獲提名擔任董事職位的人選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分別列載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的網站內。

於回顧期內，提名委員會委員審議了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按照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審視每名董事的資歷及經驗。會上亦審閱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合約，審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評核將退任及有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的董事之資歷及經驗。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為實先生(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錢曉東先生以及另外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及嚴厚民教授組成。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分別登載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內，當中載列薪酬委員會的職務，包括但不限於因應獲委派的職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於回顧期內，薪酬委員會委員審議了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二零二零年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花紅發放安排及二零二一年的年度考核基準指標。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在回顧期內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中期股息**

為了與股東共享成果，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7.0港仙(二零二零年：8.0港仙)，將分派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一)登記在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支付比率為20.6%(二零二零年：20.1%)。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星期一)或前後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八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已刊載於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ebgreentech.com/tc/ir/announcements.php>)。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於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錢曉東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王天義先生(主席，非執行董事)  
錢曉東先生(行政總裁，執行董事)  
楊志強先生(副總裁，執行董事)  
盧錦勳先生(財務總監，執行董事)  
郭穎女士(非執行董事)  
宋儉先生(非執行董事)  
鄒小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為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厚民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